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鉴于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拟审议《关于聘任公司总经济师的议案》，即聘任傅启阳先生为公司总经济师，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经审阅傅启阳先生的简历及与该议案相关的文件后认为：

1、聘任傅启阳先生为公司总经济师的相关程序符合适用法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傅启阳先生符合适用法律和公司章程中关于总经济师任职资格和/或条件的有关规定，具有履行相应职责所应具备的能力。

3、同意聘任傅启阳先生担任公司总经济师。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徐孟洲、刘吉臻、徐海锋、张先治、夏清
2020年8月18日